

# 新北市 112 年度稚齡童軍聯團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依據：新北市童軍會 112 年度工作計畫
- 二、活動目的：為增進各稚齡童軍團觀摩交流機會，培養稚齡童軍人際關係發展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童軍會
- 五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
- 六、活動時間：民國 112 年 10 月 22 日(星期日)上午 9 點到下午 3 點
- 七、活動地點：教育部陽明山童軍露營場-苗圃營地(陽明山竹子湖路 1-10 號)
- 八、活動內容：稚齡團集會活動、分站活動、DIY、唱跳遊戲等，活動日程表詳見附件一。
- 九、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已登記之稚齡童軍團團員、服務員、家長
- 十、參加方式：
  - (一)每六位狼寶寶需有一位成年服務員隨隊報名，此服務員免繳費用，不足六位時服務員需繳交參加費。
  - (二)每位稚齡童軍至多限一名家長陪同報名參與。
  - (三)參加人數預計 240 名(額滿為止)。
  - (四)各團往返活動地點之交通由主辦單位安排交通車接送前往。報名繳費後，恕不辦理退費(如需換人請於活動前二週完成換人程序)。
- 十一、參加費用：每人 800 元(含交通費、紀念布章、保險、DIY 材料費、餐費等)，稚齡童軍家長如要報名參加亦需繳交費用 800 元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前或報名額滿時即結束報名
  - (二)報名表詳見附件二 EXCEL 檔
  - (三)報名時請先向新北市童軍會確認名額，再將參加費用劃撥至新北市童軍會(新北市童軍會帳戶 01659650，通訊欄請註明校名/團名及團次)。報名表 excel 檔、核章後的報名表 pdf 檔及劃撥收據 jpg 檔，請一併 mail 至：[s6379@ms26.hinet.net](mailto:s6379@ms26.hinet.net)，9/30 前完成以上報名程序始完成報名。
  - (四)承辦人：新北市童軍會幹事徐瑞婷。聯絡電話：(02)2961-6379
- 十三、獎勵方式：學校工作人員及帶隊教師得於二年內補休一日(課務自理)；擔任工作人員依公立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予以敘獎。
- 十四、報到須知：活動當日依交通車分配接送時間，於指定地點搭車報到。
- 十五、本實施計畫經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新北市 112 年度稚齡童軍聯團活動日程表

時間 \ 日期	111 年 10 月 22 日(星期日)
08：00～09：30	交通車接送
09：30～09：50	報到、編隊、各團歌唱練習、 開幕式
09：50～10：00	稚齡童軍團集會吼聲演示
10：00～11：30	分站活動-主題探索、DIY
11：30～13：20	午餐約會、園區探索
13：20～14：50	分站活動-草原遊戲、生態探索
14：50～15：00	閉幕式
15：00～	快樂返家